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1月11日13:3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06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公司 1203 会议室(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 2000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9)
2.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7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 3、上述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 4、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5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 (4) 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身份证复印件均需正反面复印。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10日, 9:00-11:30, 13:00-16:30。
- 3、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 2000 号良信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锐

电话: 021-68586632 传真: 021-58073019

邮箱: wangrui22629@sh-liangxin.com

5、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2706; 投票简称: 良信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弃权。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1月11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